請求解除限制出境聲請表

案號：　　年度　　字第　　號　股別：

聲請人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職業

住　　址	電　　話	備考

聲　請　事　項

貴署　　年度　　字第　　號　　一案，業經

☐ 不起訴處分確定
☐ 緩起訴處分確定
☐ 到 案 執 行　，原限制出境之原因，業已消滅，請求准予解除限制
☐ 其他

出境。

此　致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

聲請人　　(簽名蓋章)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註記：本表免費供應，僅供對管轄檢察署聲請之用。